

108年下半年提報電價費率審議會之每度平均電價計算表

單位：億元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A1	外部購電支出	1,469.87	B	輔助服務費用	101.65	C	稅捐及規費	2.07		
	外部購電費用	1,536.72		傳輸損失費用	171.08		折舊	1.18		
	-提供輔助服務收入	-		調度服務費用(含利潤)	3.65		利息	0.96		
	-提供傳輸損失收入	- 66.85		轉供電能費用(含利潤)	917.40		用人費用	38.87		
A2	內部購電支出	3,699.68	B小計		1,193.79	C小計		- 28.59		
	1.自發電成本	3,608.77	D						公用售電業合理利潤	14.64
	燃料成本	2,832.92								
	稅捐及規費	90.41								
	折舊	348.89								
	利息	137.44								
	用人費用	151.27								
	維護費用	147.82								
	其他營業費用	172.44								
	其他電業經營相關費用	-								
	-提供輔助服務收入	- 101.65								
	-提供傳輸損失收入	- 164.12								
	-其他營業收入	- 6.64								
	2.發電業合理利潤	90.91								
	A小計								5,169.55	

合計(A+B+C+D)	6,349.38
配合決議納入三項非電業收(支)淨額(E)	2.69
售電度數(F)	2,212.97
每度平均電價(A+B+C+D-E)/F	2.8680
調幅	9.24%

備註：

- 1.本表係108年9月18日台電公司提報電價費率審議會之公用售電業平均電價費率及應有調幅，依電價費率審議會討論結果，由於長期能源價格趨勢下跌，且目前電價穩定準備餘額尚有435億元，為避免短期電價波動對物價造成影響，決議本次電價不調整，維持每度平均電價2.6253元/度。
- 2.細項不等於合計係因四捨五入之故，不調整尾差。